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丰控股”）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9月26日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11名，实际参与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卫先生主持，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何捷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当选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董事、聘任副总经理暨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暨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

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暨财务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董事、聘任副总经理暨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码：2021-1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三、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1）。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